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三期)

 开源证券
二〇二一年二月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耐新材”、“发行人”或“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强耐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辅导机构，已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签署了《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0 年 8 月 1 日获得备案登记，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

开源证券结合实际情况对强耐新材进行了第三期辅导，现将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经营和财务情况

发行人是集绿色建筑建材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推广为一体的资源综合利用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发行人主要利用粉煤灰、电石渣等工业固废和建筑垃圾为原材料，生产蒸压砖、水泥基砂浆、石膏基砂浆、透水混凝土、自流坪砂浆、防冻、抗裂砂浆、瓷砖胶、勾缝剂、稠化剂等，形成了集墙材系列、砂浆系列、地坪系列及装配式建筑四大体系 30 余种产品的工业体系，具备年产标砖 2.6 亿

块、普通砂浆 120 万吨、特种砂浆 40 万吨的生产能力，年综合利用固废 100 余万吨。发行人重点研发可替代水泥的工业副产石膏高值化利用技术，以工业副产石膏为基料，配合超细无机填充料及多聚合物改性激发剂和多级配骨料生产高流动性浆体——石膏自流平。发行人全面掌握了石膏自流平的配方、生产工艺和施工工艺，研发了配套施工装备，累计施工面积超过 400 万平方米，已经成为全国石膏基砂浆系统生产与应用技术的“领头羊”。

本辅导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状况未出现异常或不利变化。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资产 22,256.71 万元，相比 2019 年末减少 2.70%；总负债 10,758.97 万元，相比 2019 年末减少 12.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97.75 万元，相比 2019 年末增长 8.84%。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 6,647.00 万元，同比下降 7.39%；由于石膏基建筑新材料占比提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4.27 万元，同比增长 135.3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60 万元，同比增长 61.70%。

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略有下降，随着发行人石膏基建筑新材料业务的增长，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提升，202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与 2019 年全年基本相当。2020 年下半年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好转，公司经营逐步恢复正常，预计全年净利润将大幅增长。

（二）发行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经营能力和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发行人能够正常履行三会程序，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有效，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情况总体良好。

（三）本次辅导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 1、变更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相关公司《公司章程》

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部分孙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

经批准，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018号变更为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三阳乡省道232前刘庄，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强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018号2号楼变更为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三阳乡三阳大街519号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201室，并修改其《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河朔大道南段西产业集聚区15号楼变更为武陟县三阳大街519号，并修改其《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全资孙公司河南强耐地坪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018号2号楼118室变更为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三阳乡三阳大街519号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203室；全资孙公司河南强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018号2号楼108室变更为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三阳乡三阳大街519号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202室，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重大诉讼

2018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泰安杰普石膏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年产20万吨建筑石膏粉项目生产线成套设备订购合同》、《年产2万吨超高强石膏粉项目生产线成套设备订购合同》，合同总价1,918.00万元。由于前述设备无法达到合同约定标准，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于2020年8月11日向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泰安杰普石膏科技有限公司赔偿18,150,986.00元，并确认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拥有前述设备的所有权。

2020年8月29日，泰安杰普石膏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书，2020年9月9日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豫0804民初941—1号，驳回被告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2020年9月14日，被告向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

书，2020年9月25日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豫08民辖终137号，终审驳回被告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

2020年10月7日，被告向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提出民事反诉并申请财产保全，2020年10月26日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原告银行存款391.80万元或等值财产。

2020年12月17日，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豫0804民初941-3号，裁定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行马村支行冻结的账户已满足被告申请保全金额，解除对原告焦作中旅银行科技支行、修武农商行营业部账户的冻结。

公司子公司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前述诉讼原告，目前前述诉讼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由于公司内部沟通不及时，公司未能及时将相关情况告知主办券商、辅导机构并公告，公司主办券商、辅导机构了解相关事项后及时督促公司进行了信息披露，并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加强法规学习，避免类似事情再次发生。

3、取得政府补助

根据《武陟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武陟县财政局关于拨付2020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武科工【2020】59号），公司申报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利用烟气脱硫石膏制备快硬早强注浆材料及其制备方法”获得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80万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该笔款项。

根据《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国电投沁阳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沁阳市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工程一期中央预算内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焦发改投资【2020】263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河南盖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副产石膏高值化利用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620万元，2020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该笔款项。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辅导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股权变动，未出现其他重大诉讼、债券发行及其他重大事项。

三、本阶段完成的辅导工作

（一）辅导工作内容

1、尽职调查

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强耐新材进行了尽职调查，通过实地调查、现场访谈、审阅相关文件等方式对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发展规划、公司治理、组织结构、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等进行了尽职调查。

2、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核查发行人历次三会文件和议事规则等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督促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履行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持续关注和进一步规范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发行人管理系统的规范运转，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权利和义务范围。

3、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组织辅导对象对《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使其理解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辅导工作小组审阅了发行人重大诉讼相关文件，督促发行人披露相关信息，并指导发行人及相关负责人加强法规学习，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发行人运营现状，督促发行人从各方面持续规范运作。

（二）开展方式

1、组织自学

辅导工作小组收集并接受辅导人员发送了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

2、开展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查验、实地走访、与发行人相关人员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发行人开展全面尽职调查。

3、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会同各中介机构与发行人就重要问题进行讨论并提出解决方案。辅导机构及各中介机构与发行人在本辅导期内保持良好沟通。

（三）辅导人员情况

开源证券与强耐新材签署《辅导协议》后，开源证券制定了详细的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史丰源（保荐代表人）、程昌森（保荐代表人）、张萌倩、王源、王露琦等 5 人，其中史丰源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全部辅导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所有辅导人员不存在同时担任超过 4 家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的情况。

（四）接受辅导的人员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王文战	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千长春	董事、副总经理
周 详	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松海	董事

刘凤霞	董事
尚海涛	监事会主席
张东东	职工监事
王三国	监事
王玉娥	武陟县佳益节能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大妮	5%以上自然人股东

（五）辅导效果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发行人均履行了辅导协议中的义务，各项辅导工作按照辅导工作计划有序进行，达到了较好的辅导效果。

（六）发行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治理能够有效运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需要进一步加强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通过日常沟通、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发行人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

2、发行人部门房产未取得房产证。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向发行人提出了整改要求，发行人正在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推进相关房产证办理工作。

3、发行人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向发行人提出了整改要求，发行人正在物色、考察人选。

4、发行人2018年、2019年业绩下滑，盈利水平较低，暂未达到申报财务条件。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组织发行人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注册制相关文件，督促发行人加强业务拓展，努力提升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全面好转，发行人运营逐步恢复正常，石膏基建筑新材料业务增长较快，2020年8月发行人中标中煤华晋集团晋城热点有限公司炉渣、粉煤灰、脱硫石膏综合利用服务项目保障了原材料供给，同时公司积极进行全国布局，业绩

增长较快，预计 2020 年全年业绩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可以达到申报条件。

5、由于发行人内部信息沟通不及时，发行人子公司对供应商索赔的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开源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了解到相关情况后督促发行人进行了信息披露，并指导发行人及相关负责人进行法规学习，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七）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

1、继续督促辅导对象深入学习创业板上市向法律法规，并组织参与辅导工作的律师、会计师对辅导对象进行集中授课。

2、继续开展对发行人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结合第一期辅导通过尽职调查了解到的情况，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对需要规范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督促落实。

3、辅导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水平。

4、跟踪、督促发行人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从而达到申报条件。

5、跟踪、督促发行人尽快办理相关房产的房产证，尽快补充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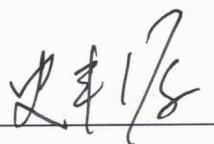
四、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发行人蒸压砖、普通砂浆等传统业务受市场竞争、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2018 年、2019 年业绩下滑，盈利水平较低，暂未达到申报财务条件；2020 年石膏基建筑新材料业务快速增长，带动公司净利润较快增长，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发行人业绩增长低于预期。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好转，发行人业务全面恢复，高毛利石膏基建筑新材料业务高速增长，并初步完成了石膏基建筑新材料业务的全国布局，产品供不应求，目前基本达到了预定目标，接下来发行人将积极扩大生产，保证产品供应，努力扩大营业收入规模，提升盈利水平，从而确保达到创业板申报相关财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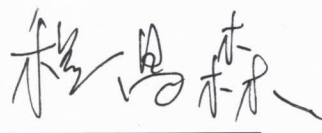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强耐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三期）》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史丰源



程昌森



十四